

安全理事会

第六十五年

临时逐字记录

第六三六七次会议

2010 年 8 月 3 日星期二下午 3 时举行
纽约

主席：	丘尔金先生	(俄罗斯联邦)
成员：	奥地利	埃布纳先生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	巴尔巴利奇先生
	巴西	邓洛普夫人
	中国	李保东先生
	法国	德里维埃尔先生
	加蓬	伊索兹-恩贡代特先生
	日本	角茂先生
	黎巴嫩	托克女士
	墨西哥	埃列尔先生
	尼日利亚	奥尼莫拉先生
	土耳其	阿帕坎先生
	乌干达	卡费罗先生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帕勒姆先生
	美利坚合众国	迪卡洛女士

议程项目

安全理事会第 1160(1998)号、第 1199(1998)号、第 1203(1998)号、第 1239(1999)号和第 1244(1999)号决议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科索沃临时行政当局特派团的报告(S/2010/401)

10-47133 (C)





下午 3 时 10 分开会。

向卸任主席致谢

主席(以俄语发言)：由于这是 8 月份安全理事会的第一次会议，我谨借此机会代表安理会赞扬尼日利亚常驻联合国代表乔伊·奥格武夫人阁下在 2010 年 7 月份担任安全理事会主席期间所提供的服务。奥格武大使以出色的外交技巧主持了安理会上个月的工作，我相信我是代表安全理事会全体成员向她表示最深切谢意的。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安全理事会第 1160(1998)号、第 1199(1998)号、第 1203(1998)号、第 1239(1999)号和第 1244(1999)号决议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科索沃临时行政当局特派团的报告(S/2010/401)

主席(以俄语发言)：我谨通知安理会，我收到了塞尔维亚代表的来信，他在信中要求邀请塞尔维亚外交部长参加对安理会议程上项目的审议。按照惯例，并征得安理会同意，我提议根据《宪章》有关规定和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37 条，邀请塞尔维亚外交部长参加对该项目的审议，但无表决权。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应主席邀请，耶雷米奇先生(塞尔维亚)在安理会议席就座。

主席(以俄语发言)：我谨代表安理会向塞尔维亚外交部长武克·耶雷米奇先生阁下表示热烈欢迎。

根据安理会先前磋商中达成的谅解，我认为安全理事会同意按照其暂行议事规则第 39 条，向秘书长特别代表兼联合国科索沃临时行政当局特派团团长兰贝托·赞尼尔先生发出邀请。

就这样决定。

我请赞尼尔先生在安理会议席就座。

根据安理会先前磋商中达成的谅解，我认为安全理事会同意按照其暂行议事规则第 39 条，向斯肯德·海森尼先生发出邀请。

就这样决定。

我请海森尼先生在安理会议席就座。

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其议程上的项目。安全理事会是根据先前磋商中达成的谅解开会的。

安理会成员面前摆着文件 S/2010/401，其中载有秘书长关于联合国科索沃临时行政当局特派团的报告。

在本次会议上，安全理事会将听取兰贝托·赞尼尔先生的通报，我现在请他发言。

赞尼尔先生(以英语发言)：今天摆在安全理事会面前的报告(S/2010/401)，覆盖联合国科索沃临时行政当局特派团(科索沃特派团)2010 年 3 月 16 日至 2010 年 7 月 15 日的活动。上次 5 月中旬安理会开会讨论科索沃特派团问题(见 S/PV.6314)以来，科索沃总体局势相对稳定，但正如我们最近在 7 月初看到的那样，仍然存在不稳定的危险，特别是在科索沃北部。族裔之间和解进展不足和妨碍此种和解的各种未决问题，加之经济发展缓慢，继续构成社会动荡的危险。就我们而言，科索沃特派团继续以地位中立的方式执行任务，协助科索沃各社区，与普里什蒂纳机构和科索沃境内其他重要利益攸关方、贝尔格莱德政府及其他区域和国际行为体打交道。

我上次在安理会上发言以来的一个重要的发展是，7 月 22 日国际法院发表各方期待已久的咨询意见。在那之前，各方期待即将发表的咨询意见，因此妨碍贝尔格莱德和普里什蒂纳之间问题的妥善解决。这些问题若能得到解决，对科索沃和整个地区将产生积极影响。因此，国际法院咨询意见的发表应当开创一个新阶段，使贝尔格莱德和普里什蒂纳之间得以展开一场建设性对话，以期解决这些问题。贝尔格莱德和普里什蒂纳以及科索沃各族裔社区对法院咨询意见的反应，基本上是有节制的。

这一对话对于区域稳定和发展非常重要。秘书长和欧洲联盟(欧盟)外交事务和安全政策高级代表已经交换信件，指出欧盟在该地区融入欧洲的前景的背景下推动这一对话的重要作用，并同意在这方面协调努力。联合国初步的法律评估是，这一咨询意见不影响科索沃特派团的地位或地位中立政策。事实上，法院意见确认了第 1244(1999)号决议的适用性。

在境内政治方面，目前，在普里什蒂纳发起的 2009 年 11 月选举后新建的以科索沃塞族为主的各市镇正在巩固其行政结构，并且已经开始与其上级市联络以移交市政档案。时间将证明，新建市镇能否有效地解决市内居民的需要。

报告所述期间，科索沃境内还看到科索沃当局在主要由科索沃塞族人居住的新的 Partesh/Parteš市组织进行市政选举，以及由贝尔格莱德组织在北米特罗维察北部的 Novobërdë/Novo Brdo 举行选举。三地投票过程均无事故发生，尽管塞尔维亚反对普里什蒂纳组织的选举，普里什蒂纳反对塞尔维亚组织的选举，而且塞尔维亚的反对并未阻止 Partesh/Parteš市大批塞族选民参加投票。不过，在北米特罗维察举行选举当天，有大群科索沃阿族人集会抗议选举，与 Ibër/Ibar 河对岸相当数量的科索沃塞族人群对峙。虽因科索沃警察、欧洲联盟驻科索沃法治特派团(欧盟驻科法治团)和驻科索沃部队(驻科部队)反应迅速而避免了一场冲突，但事件显示，科索沃北部一带可迅速发展产生危险局势。

事实上，正如安理会 7 月 6 日讨论(见 S/PV.6353)显示，北部局势依然令人严重关切，需要通过协商和对话不断采取措施，确保安全与稳定。继 4、5 月发生多次爆炸事件，造成财产破坏，6 月科索沃阿族和科索沃塞族少年冲突后，北米特罗维察又因科索沃内政部 7 月开设一个民事服务中心而发生暴力。

秘书长在 4 月 6 日给安理会的报告(S/2010/169)中，对如果不在透明条件下，通过与当地族裔和所有利益攸关方对话来执行科索沃北部战略，可能造成紧张的危险表示关切。北米特罗维察最近发生的暴力提示我们，各方均需承诺，以对话作为解决科索沃北部所面临的各种挑战的必要先决条件。科索沃各族人民将须共同努力，重建遭到破坏的信任。因此，我愿重申秘书长对各方的呼吁，即力行克制并对解决科索沃北部问题采取建设性、合作与协商做法。

只要我们能够开展协商，就有可能出现积极的事态发展。我希望，通过持续对话，最终会促成科索沃北部在重建多族裔法院和功能齐全的海关检查站方面取得进展。不幸的是，对这些问题的讨论很快就因主权问题和政治考量而陷入僵局，这些因素阻碍了进展。

对话似乎正在米特罗维察北部郊区 Kroi i Vitakut/Brdjani 取得成果。在那里，去年夏天，科索沃塞族与阿族经常因为回返和重建问题而发生冲突。今年，建设季节迄今没有发生什么事件。截至 7 月 15 日，科索沃阿族人在该地区建好了 20 座房屋，有 20 户家庭回到了自己的家。与此同时，科索沃塞族修建的五座新楼接近完工。科索沃特派团一直在推动举行会议，两族代表在那些会议上讨论了共同关心的实际问题，如水电问题等。

我还要高兴地报告，久拖不决的重新安置生活在米特罗维察北部 Česmin Lug 和 Osterode 两个收容营内的罗姆人、阿什卡利人和埃及裔境内流离失所者的工作取得了进展。由美国国际开发署出资、为收容营内处境最危险的家庭修建 50 座房屋的工作接近完成，这些家庭订于 8 月 15 日起入住。

然而，回返工作总体进展依然十分缓慢，秘书长的报告也着重指出了这一点。有必要更加注重两族间的和解。最近在 23 户塞族家庭自发返回科索沃西北部 Zallq/Žac 村之后所发生的事件就表明了这一点。目前在那里仍有 5 人被认为因冲突而失踪。

4 月份，我曾报告过以下令人不安的现象，那就是：这些回返遭遇到当地人的强烈抵制，包括回返者一再遭到殴打。这些行为受到科索沃当局和科索沃所有关键利益攸关方，包括驻科部队指挥官本特勒中将、欧洲联盟特别代表费特和我本人的谴责。随着科索沃当局出资为回返者建房的工作于 7 月 9 日启动，

我们希望，科索沃当局发出的欢迎信息将有助于平息接收地一些民众之间仍存在的敌对情绪。另一次是在6月28日Gazimestan地区的圣维杜斯节(维多夫丹)庆祝活动中，塞尔维亚东正教都主教 Amfilohije 发出的实现和平与正义的呼吁被参与者高唱的含有仇恨言论的反阿歌曲所淹没。

我上次在安理会发言时(见S/PV.6314)曾提到使用塞尔维亚电话区号、在科索沃无照运营的电信服务供应商服务遭切断的问题。切断服务做法导致少数族裔地区的通信基础设施受到严重影响，并引发了一些人对科索沃北部有照发射台采取报复行动。其后，科索沃当局采取了步骤，减轻因服务中断而对少数族裔造成的影响，贝尔格莱德则部分恢复了在科索沃的塞尔维亚无线网络。虽然通过对话解决问题的努力尚未取得成功，但科索沃电信管理局关于在此期间不再进一步切断服务的决定帮助缓和了紧张局势，理应予以赞赏。

另一个没有解决的问题涉及科索沃司法部去年决定直接处理未承认科索沃的国家提出的司法互助请求，而不是通过科索沃特派团来处理。因此，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塞尔维亚司法部将大约1 500项此类请求退回欧盟驻科法治团，所有请求都未作处理。这是政治上的考量使公民享受政府服务的权利受到负面影响的又一个例子。正是为了满足此类需要，科索沃特派团才继续为科索沃居民提供公民身份、退休金和教育方面的认证服务，并继续帮助在有国家提出国际司法援助时提供这种援助。

同样，科索沃特派团继续在至关重要的区域合作方面起推动作用。尽管与地位问题有关的考量造成了一些挫折和困难，但特派团在多数情况中仍得以协助推动科索沃各机构参与区域和国际论坛和机制。然而，此类推动仍然是“特事特办”性质的，而且仍受制于当前的政治气氛。科索沃当局更加强烈坚持其看法，即科索沃特派团的推动工作可能有损它们已宣布的主权地位。推动科索沃当局参与区域经济发展方面的关键机制之一，即中欧自由贸易协定，特别具有挑战性。我一直在与贝尔格莱德和普里什蒂纳双方以及区域领导人和发起多项区域倡议的欧洲联盟委员会接触，力图确定使各方在当前情况下可以开展最大程度合作的解决办法。

科索沃特派团也一直在进行斡旋，以便了解红十字国际委员会估计因冲突及其后果而仍然失踪的1 862人的下落。虽然塞尔维亚战争罪检察官办公室、欧盟驻科法治团和普里什蒂纳-贝尔格莱德失踪人员问题工作组在鉴定疑似集葬地方面开展了令人鼓舞的合作，但所取得的进展依然很小。找到失踪者和查明其身份，是和解进程的一个关键部分，因为很多家庭只有在知道自己亲人的下落后才觉得能够恢复正常生活。

在重建执行委员会指导下，2004年3月暴力事件期间遭到破坏或毁坏的两处塞尔维亚东正教宗教场所的修缮工作已告完成，贝尔格莱德与普里什蒂纳在委员会内部的合作也在继续。然而，委员会的资金年底将告罄，而且仍有很多工作要做。因此，我愿呼吁有关各方设法让委员会能够继续开展其重要工作。

最后，我愿告知安理会，我们与联合国驻科索沃的团队一起完成了我们联合国关于科索沃问题的战略框架草案。这项计划是为了调集驻科索沃的联合国大家庭的资源，来实现我们巩固和平的共同目标。我们现在正向总部提交该框架文件。我们打算通过共同努力，侧重于保护人权、促进善治、鼓励回返和处理北部局势所涉各方面问题。

最后，我愿代表科索沃特派团全体工作人员感谢安理会的支持。我们坚定地致力于确保科索沃和该地区的持续和平与稳定，我们将继续与各方保持接触，与欧盟驻科法治团和驻科部队密切协调，鼓励对话、帮助缓和紧张局势并维护当地的和平与稳定。

主席(以俄语发言)：我感谢赞尼尔先生的通报。

我现在请塞尔维亚共和国外交部长武克·耶雷米奇先生发言。

耶雷米奇先生(塞尔维亚)(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感谢你根据第1244(1999)号决议召开安全理事

会本次例会，讨论联合国科索沃临时行政当局特派团(科索沃特派团)问题。

我欢迎特别代表兰贝托·赞尼尔先生与会。联合国继续是科索沃省所不可缺少的角色。我们认为安全理事会必须继续支持科索沃特派团，将其作为和平与稳定的一个坚强支柱。

联合国保持中立地位，以及在联合国总体领导下开展活动的所有组织，如欧洲联盟驻科索沃法治特派团(欧盟驻科法治团)和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保持中立地位，仍是我们大家可以一起努力来改善科索沃普通民众生活的框架，无论这些民众属于哪个族裔。尽管在更大范围的问题上存在着分歧，但负责任的利益攸关方应重新致力于以协调一致和持中立立场的方式采取行动来处理实际问题，其中包括安理会已表示欢迎的秘书长六点计划所涉各种问题。

塞尔维亚高度赞赏联合国坚定承诺保持科索沃特派团的对外代表职能。正如今天所审议的报告中所明确指出的那样，“只要第 1244(1999)号决议依然有效，科索沃特派团将继续在多边论坛发挥这一调解作用”(S/2010/401，第 48 段)。我们重视科索沃特派团在使普里什蒂纳能够与刑警组织和重建实施委员会接触方面所发挥的作用。我们也支持科索沃特派团继续与欧洲委员会就不同人权监督机制与公约在根据第 1244(1999)号决议适用于科索沃的问题上进行接触，并在失踪人员这一重要领域开展工作。

这份报告强调：“(回归者)总人数仍然很低，令人失望”(第 51 段)：确切地说，根据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难民署)的官方数据，在自 1999 年 6 月以来被逐出科索沃省的共计 205 835 人中，四个月中有 268 名科索沃塞族人返回。报告还表示，秘书长深感关切的是，选择返回其位于Žac 等飞地的科索沃南部家园的科索沃塞族人继续受到骚扰。我们感到不安的是——援引报告的话来说——“在接收社区的科索沃阿族人拒绝接受科索沃塞族回归者”(第 34 段)，而且，尽管驻科索沃部队(驻科部队)的威慑性存在，但这种情况已导致“殴打回归者并抗议他们回归”(同上)以及“使用自动武器”(第 35 段)。

塞尔维亚东正教教会所属圣地岌岌可危的状况仍然是科索沃南部实地现实的一部分。除归还代查尼修道院地籍记录和在贾科维察市中心两度被毁的塞尔维亚教堂遗址上铺设混凝土等长期未获解决的问题外，又令人遗憾地出现了新的问题。正如这份报告所指出的那样：“在报告所述期间，几个塞族文化和宗教场所遭到破坏”(第 40 段)。

各方仍然承认驻科部队维护该省和平与稳定的独特能力。这份报告提及，北大西洋理事会于 3 月 18 日作出决定，把在 Gazimestan 纪念碑提供定点保安的责任移交给当地警察部门，尽管我国政府和科索沃塞族社区强烈反对这种做法。最近，理事会不顾塞尔维亚政府和塞尔维亚东正教会的意愿，决定撤出其在另外四个塞族圣地周围的存在，其中包括属于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濒危世界遗产地的 14 世纪早期的格拉查尼察修道院，这令人深感不安。我们希望，考虑到实地越来越脆弱的情况，这一有可能破坏稳定的事态发展的执行时间表将得到修订。

这份报告提请我们注意，科索沃北部的局势在政治上仍然是微妙的。正如报告所指出的那样，由于普里什蒂纳单方面试图在未得到当地社区、联科特派团以及欧盟驻科法治团同意的情况下，通过开设所谓的科索沃政府办事处在北米特罗维察市的塞族城镇“建立自己的机构”，紧张事态迅速加剧。

7 月 6 日举行了一次安全理事会紧急会议，讨论在当地发生的悲剧(见 S/PV.6353)。我国总统在那次会议上明确表示了我们关于这个问题的立场，这一立场仍未改变。塞尔维亚欢迎秘书长最新报告的第 50 段，该段落强调，和平接触和“所有相关行为者之间的不断协商和协调……避免科索沃北部的局势升级”是必要的。塞尔维亚同意报告在同一段落中的结论，即“任何其他方式都有可能导致更严重的不稳定，加深族群间的分裂”。

秘书长呼吁各方在科索沃北部宣布或实施任何战略或政策之前，致力于对话和保持透明度。塞尔维亚共和国将继续坚决反对任何单方面行动。我们依然

致力于报告所建议的包容性办法，以应对与科索沃有关的悬而未决的挑战。我们期望所有其它利益攸关方也这样做。

2008 年 2 月 17 日，塞尔维亚分离省份科索沃和梅托希亚的阿族当局不顾安全理事会的意愿并违反我国宪法，单方面宣布独立。两年多之后，各方尚未就单方面宣布独立产生的影响达成一致意见。从这一严峻危机开始以来，塞尔维亚共和国就通过非对抗方式来应对单方面宣布的独立。我们将继续利用一个主权国家掌握的所有外交资源，反对这一在和平时期强行改变我国边界的企图。没有哪个面临这种威胁的和平和有自豪感的国家，无论是非洲、欧洲、亚洲还是美洲国家，无论是大国还是小国，穷国还是富国，会采取不同的行动。

塞尔维亚在任何情况下都不会暗示性或明确地承认科索沃单方面宣布的独立。这是我国的宪法义务，也是我国公民压倒多数民主意愿赋予我们的政治和道义义务。联合国大多数会员国，以及大多数安理会成员继续尊重塞尔维亚的主权和领土完整。我要代表我国重申，我们深切感谢它们的支持和声援，并敦促它们保持它们不承认科索沃的原则立场。

2008 年 10 月，联合国大会核准了第 63/3 号决议，要求国际法院就普里什蒂纳单方面宣布独立的合法性提出咨询意见。法院目前已提交了其调查结果。国际法院明确重申，科索沃仍然受联合国临时行政当局管理，而且，第 1244(1999)号决议和科索沃特派团的科索沃临时自治政府宪法框架仍然有效，并应继续适用。因此，显而易见的是，该省仍是受安全理事会授权的国际机制管理的领土。此外，法院既没有支持认为科索沃是一个特例的看法，也不支持普里什蒂纳宣称科索沃是一个国家的说法。最后，法院没有核准该省公开宣称的从塞尔维亚分离出来的权利和任何自诩的科索沃阿族的自决权。在这项咨询意见中，没有任何内容改变安全理事会在第 1244(1999)号决议中所确立的基本参数，根据《联合国宪章》确立的安理会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主要责任，它在最终解决科索沃问题方面的中心地位和领导作用仍然至关重要。

国际法院选择从狭义上审查单方面宣布独立使用的语言。这种完全技术性的办法得出了一个结论，即宣言本身没有违反国际法。令人遗憾的是，这为危险地错误解释法院的意见，认为这已经使阿族单方面分离的企图合法化留下了余地。

这会给国际社会带来广泛和非常麻烦的后果。这会成为在全球舞台上使单边行动合法化的决定性步骤，而安全理事会和整个联合国系统之所以创立，就是为了反对这种做法。写入 1945 年《宪章》中的防止肆意使用武力的保障措施在实际上将被贬低，导致世界各地的不安全感加强。各国走到一起制订和执行共同方案的激励措施将减少。加强通过基于准则的多边办法维护和平与安全的集体努力将严重受损，特别是给发展中国家带来不利影响。

此外，错误解释法院的意见很容易给世界各地的一些少数民族提供机会，按照科索沃的文本模式撰写自己的独立宣言。这会使它们能够似乎合理地宣称，这些案文足以使其各自的分离行径合法化，以使人们认为它们宣布的独立没有违反国际法。

我认为，我们所有人都有责任防止这种假想情况成为现实蕴含的危险。否则，每个多族裔国家的边界都将永远受到分离主义的威胁，在全世界造成长期的不稳定。正如潘基文秘书长在其报告中所指出的那样，大会“将决定如何处理这一事项”(第 55 段)。

为此，塞尔维亚提交了一项决议草案。即将举行的辩论将不可避免地根据法院所作的裁决，重点讨论科索沃单方面宣布独立的后果和影响。会员国将有机会共同发出一个明确和果断的信息，从而一道对全球治理作出重大贡献。否则就会立下一个可普遍适用的先例，为单方面分离提供一个现成的模式。

塞尔维亚共和国决心与普里什蒂纳和国际社会一道，努力通过和平对话，为所有悬而未决的问题找到双方均可接受的解决办法。我认为，我们应当尽快进行接触。我们越早进行接触，就越不可能产生不利于任何人，尤其是不利于塞尔维亚的结果，那就是，使科索沃陷入长期无法摆脱的困境。

我们并不想同任何人对抗。但无疑我们同样绝不会屈服，也不会干脆放弃。这并不是固执、好斗、修正主义，或是想要找麻烦。这是因为存在这样一个事实，那就是，除了以和平而体面的方式坚持努力之外，我们别无选择，因为科索沃直接关系到我们的根本特性。

此外，这也涉及另外一个事实：零和结果——一方获得一切，另一方一无所获——也具有内在的不稳定性。企图强加单方面的解决方法，向来无助于巴尔干和欧洲其他地区的稳定。历史记录是清楚了然的：持久解决方法从来都不是靠强迫而形成的，它向来需要征得同意。

因此，不可想象单方面宣布独立的做法会成为实现塞族人与阿族人之间关系正常化的基础。只有当每个人都最终认识到，一损则俱损，持久的繁荣才有可能实现。

十全十美的解决方法是不存在的，但是必须达成我们都能同意的公平解决方法，使我们能够向前迈进，并确保巩固本区域过去 10 年的成就。我们将不断作出努力，直到就科索沃问题达成折衷方案。

塞尔维亚现政府已再三表明它有能力同我们的伙伴进行接触，克服尚存的偏见和分歧。即便在最具挑战性的问题上，我们也找到了共同协作的办法。我们的持续努力增进了西巴尔干的稳定与安全，我们地区关键的主要双边关系正呈现出明显的改善迹象。这些成就是在出现了推动完成全面和解进程的新动力的背景下取得的。塞尔维亚的诚信记录不容质疑，它帮助促进了共同的战略优先事项，并把区域信任度提高到历史最高水平。

我们仍然坚定致力于加入欧洲联盟。这将继续是我们的核心战略优先事项。塞尔维亚认为，实现这项目标是完成巴尔干民主转变的最可靠办法。毫无疑问，这将需要领导才干和想象力，以及克服当前分歧的勇气。有些人仍然错误地坚持以我们的分歧来对我们下定义。塞尔维亚坚决认为，要以所有欧洲国家的共同命运和我们大家都应当拥护的价值来界定我们。

其中最基本的价值就是放弃把单边主义作为解决欧洲冲突的手段。以致力实现和平以及征得相互同意的方式把旧大陆各国联合在一起的举措，导致结束了数百年的战争与毁灭。在实现这项目标的道路上，各方为跨越似乎无法逾越的鸿沟找到了许多创新办法。所有这些努力的共同之处就是，它们都建立在共识原则的基础之上。我们所面临的挑战不能以不同的方式来解决。

因此，我们应当鼓起勇气采取大胆的行动，并承担责任，共同作出真诚的努力，确保一劳永逸地把科索沃从世界上的问题清单中删除。如果能够成功，我们将对实现巴尔干的稳定、促进本大陆的团结以及建立一个更加安全的世界，作出历史性的贡献。

主席(以俄语发言)：我感谢武克·耶雷米奇先生的发言。

我现在请斯肯德·希塞尼先生发言。

希塞尼先生(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首先，请允许我感谢你和安理会成员给我这次机会，谈谈我们对科索沃共和国当前局势的看法。

今天，在国际法院就科索沃独立发表咨询意见不到两周之后，我荣幸地在安理会发言。此外，我将谈到本次报告所述期间我国的具体事态发展。

我谨再次表示，科索沃深切赞赏联合国和安全理事会在科索沃战后发展各阶段中发挥的重大作用。现在应当以一项新的决议取代第 1244(1999)号决议，新决议要反映科索沃独立所引起的现实和国际法院所作的对我国有利的明确裁决。我们关于取代第 1244(1999)号决议的请求，符合使科索沃成为联合国会员国的最终目标。加入联合国是我们热切盼望尽早实现的目标，并且是法院作出裁决之后自然要采取的一个步骤。

我对于我国和我国政府在 2008 年 2 月 17 日宣布独立之后所取得的进展感到非常骄傲。在繁忙的两年半时间里，我们成功地建立了一个民主和多族裔国家，同所有邻国和平相处，并坚定走上了加入欧洲联

盟和北约的道路。我国已获得全世界 69 个国家的正式承认，而且科索沃已经同 30 多个国家建立了外交和领事关系。我们同许多国家签署了许多项条约和协定，我国于 2009 年 6 月获准加入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和世界银行。

我国的《宪法》是以诺贝尔和平奖获奖者、秘书长前任科索沃问题特使马尔蒂•阿赫蒂萨里的建议为基础的，它帮助我们在相对短的时间内建立起了国家机构。这些机构现已成立并正在充分行使职能。它是现代宪法的一个杰出范例，为少数族裔提供了广泛的保护。

我国政府一直在不断努力执行我国《宪法》和阿赫蒂萨里全面解决计划中载述的理想和目标。根据科索沃的新法律框架，科索沃各市镇获得了高度自治。现有的和新设立的塞族人占多数的市镇均获得甚至更大程度的地方自治。作为正在进行的权力下放进程的一部分，我们在所有塞族人占多数的市镇组织了地方市政选举。我非常高兴地通知安理会，科索沃塞族人到投票站投票的人数很多。

建立塞族人占多数的市的行政结构的工作已经圆满完成。向权力下方的市镇移交各种记录的工作正在顺利进行。包括塞族社区在内的科索沃少数族裔人定期参加科索沃共和国议会、政府和所有机构的工作。

我们指出，国际社会继续强调平行市政结构和自封市政官员的非法性。我强调，我们强烈谴责我国北部非法的塞族平行结构采取行动，对塞族绝大多数民众进行威胁和恐吓，这些塞族民众愿意同阿族和其他邻居融合与合作，以便为科索沃所有人建立一个更美好的未来。

科索沃机构寻求保护塞族人的权利和改善塞族人的生活，但塞尔维亚政府却一直在利用和迷惑他们，教唆他们拒绝同科索沃机构融合与合作。显然，贝尔格莱德在支持北部塞族罪恶平行结构方面是非常成功的，但贝尔格莱德却未能为科索沃塞族人的问题和关切提供任何援助或解决办法。

大约不到两年前，应塞尔维亚共和国的请求，大会委托国际法院就科索沃独立问题提供咨询意见。当时我说，“提出这样的请求是令人遗憾的”。我这样说并非因为我对科索沃独立的合法性与正义性有任何的怀疑。我的关切是，国际法院的程序将不可避免地给与科索沃以及塞尔维亚有关的许多进程带来拖延影响。最终，它将拖延我们两国关系正常化与和解进程的启动。安理会也会记得我就国际法院的程序所作的进一步发言。我愿重述这一发言：

> “我谨强调我们对司法的承诺和对司法的信任，以及因此对国际法院司法的信任。因此，我们相信，国际法院的审议和裁决将是公平和不偏袒的。”(S/PV.6144，第 8 页)

7 月 22 日，国际法院发表了它的咨询意见。我们欢迎这一咨询意见。国际法院以绝大多数票裁定，“2008 年 2 月 17 日宣布独立一事并不违反国际法”。咨询意见清楚明了，未留任何可以怀疑的余地。国际法院在所有方面均做出有利于科索沃的裁决。我们现在期待着更多国家承认科索沃。我呼吁在国际法院咨询意见发表之前推迟承认科索沃共和国的国家现在朝着承认的方向迈进。国际法院发表的咨询意见中没有任何内容可使人对已经成为事实的科索沃共和国的国家地位产生任何怀疑。

显然，科索沃的独立并未开创任何先例。科索沃是且一贯是一个特别和特殊的案例。科索沃的独立符合整个西巴尔干的利益。科索沃和塞尔维亚的未来都在于加入欧洲联盟和北约。为此，必须建立睦邻关系。这是我们所寻求的。现在该由塞尔维亚履行它的职责。

现在是科索沃和塞尔维亚在国家对国家的基础上开始新的合作篇章的时候了。我们两国在我们可能确定为我们共同关切和关心的任何问题上进行合作，对于我们共同加入欧洲联盟的未来具有至关重要的意义。我要再次明确重申，科索沃共和国愿意同塞尔维亚共和国合作。同塞尔维亚在任何方面进行合作，都必须在平等的基础上进行，并必须只在国家对国家的基础上进行。

我们今天要发出一项呼吁。我们再次呼吁塞尔维亚：让我们作为相邻的国家为我们两国的利益进行努力与合作。这是唯一应遵循的道路。塞尔维亚应停止沿这条道路投置更多外交路障。这是世界正在寻求的目标。这是我们共同的朋友要求我们做的事情。让我们担负起我们的职责。

主席(以俄语发言)：我感谢希塞尼先生的发言。

我现在请安全理事会成员发言。

卡费罗先生(乌干达)(以英语发言)：我要感谢秘书长特别代表兼联合国科索沃临时行政当局特派团(科索沃特派团)团长兰贝托·赞尼尔先生的通报。我还欢迎塞尔维亚外交部长武克·耶雷米奇先生阁下参加本次辩论会，并感谢他的发言。我还感谢斯坎达·希塞尼先生的发言。

首先，乌干达要赞扬科索沃特派团在促进科索沃和该地区安全与稳定方面继续作出努力。我们对报告所述期间科索沃总体安全局势保持相对平静感到鼓舞。然而，我们对米特罗维察北部最近发生的暴力事件感到关切，因为这些事件加剧了族群之间的不稳定与分裂局面。我们敦促所有各方保持克制，以避免紧张局势进一步升级。

我们赞扬科索沃特派团同所有族群，以及普里什蒂纳当局与贝尔格莱德当局和国际行为体积极接触，以促进科索沃的和平与稳定。我们坚信，科索沃特派团在支持少数族裔、鼓励和解和协助对话与区域合作方面所做的工作至关重要。

我国代表团欢迎科索沃特派团、欧洲联盟驻科索沃法治特派团和驻科索沃部队在共同关切的问题上进行合作和协调。这种合作至关重要，应在第1244(1999)号决议框架内予以加强。我们赞扬科索沃特派团协助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的活动，以及协助举行族际会议，以解决供电、供水、公路建筑和其他社会服务等方面的问题。这些活动至关重要，因为它们在各族群中间建立信任与更好的理解。因此，我们敦促科索沃特派团继续努力，以便在同地方和相关国际行为体协调与合作的情况下满足至关重要的社会服务需要。

我们赞扬科索沃特派团努力协助重建实施委员会修建 2004 年暴力事件期间遭到损坏的塞族祖传的文化和宗教遗址。必须为该委员会提供其完成工作所需的财政与后勤支持，确保对塞族文化遗产的保护。

我们欢迎回返进程迄今所取得的进展，以及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难民署)发挥的辅助作用。本着和平和解的精神，我们呼吁新社区停止仇恨言论和袭击回返者，以促进族裔间融合。双方还必须投入更多的资源寻找失踪人员，以促进和解进程。

区域合作具有促进发展的重要作用。因此，我们鼓励普里什蒂纳和贝尔格莱德当局共同努力，谋求实现这一目标。我们相信，科索沃特派团继续在协助科索沃参与国际和区域论坛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我们呼吁国际社会按照第1244(1999)号决议，继续支持科索沃特派团的重要工作。

关于秘书长报告中提到的国际法院咨询意见，我国代表团愿指出，早在咨询意见发表前，即在 2008 年 10 月，乌干达即坚信，长期共处的科索沃和塞尔维亚人民必须通过对话解决一切未决问题。乌干达的立场依然不变。我们鼓励并支持双方继续对话，争取找到解决办法，促进达成共同谅解并改善关系。我们深信，这样做可加强该地区持久和平与稳定。

最后，我们赞扬秘书长特别代表兰贝托·赞尼尔和科索沃特派团工作人员为促进该地区和平与稳定而做的重要工作。

厄内莫拉先生(尼日利亚)(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祝贺你担任安理会 8 月份主席。

我感谢塞尔维亚外交部长武克·耶雷米奇先生阁下和斯肯德·海森尼先生的发言。我还要感谢秘书长特别代表赞尼尔先生通报最新情况并为促进科索沃和该地区和平与稳定而开展努力。

我们欢迎秘书长的报告(S/2010/401)，并注意到科索沃总体局势继续保持相对稳定，尽管存在不稳定

的潜在危险。我们对米特罗维察在上月事件后逐步恢复平静感到鼓舞。我们敦促各方继续保持警惕，防止重新陷入暴力。

我们赞扬联合国科索沃临时行政当局特派团(科索沃特派团)为促进各方之间对话而作的努力及其在法律和人权领域开展的活动。我们赞赏科索沃特派团和欧洲联盟法治特派团进行协作，在联合国中立地位的框架内促进科索沃与整个地区的合作与和平。

尽管有这些积极的事态发展，我们仍然同秘书长一样，对于在解决有关科索沃问题的各种悬而未决挑战，尤其是在促进区域合作、找到办法解决各族裔社区和双方共同关心问题方面进展缓慢，感到关切。这些问题如果得不到适当解决，就有可能加剧当地安全局势。所有各行为体都有必要继续努力建立各族裔间的信任。

我们也敦促对寻找冲突中失踪人员的工作给予同等重视。在这方面，我们呼吁科索沃特派团继续促进各族裔和各方之间的友好关系。努力重建在 2004 年 3 月暴力事件中被破坏或损毁的塞尔维亚东正教遗址，是建设族群间信任的一个重要步骤。因此，我们敦促继续全面支持这方面活动。

相关的执法当局也应确保将危害少数族裔罪行和暴力行为的实施者绳之以法。此举可大大有助于促进安全回返，以及科索沃的和解与长期稳定和发展。必须促进自愿回返并为回返创造可行的条件，如提供公共服务，保障住房和财产权利，促进社会经济活动。执法当局必须进一步开展努力并加强协作，以防止回返者遭受骚扰和袭击。

德里维埃尔先生(法国)(*以法语发言*)：我感谢塞尔维亚外交部长武克·耶雷米奇先生和科索沃外交部长斯肯德·海森尼先生出席会议。我们认真地听取了他们的发言。

正如秘书长特别代表在通报中指出的那样，科索沃总体政治和安全局势是稳定的，并且在继续改善，尽管发生了一些无疑令人不安但孤立的事件。在政治发展领域，民主体制正在逐步壮大；目前正在欧洲联盟法治特派团(欧盟驻科法治团)的支持下继续努力建立符合欧洲标准的法治，以造福所有族裔科索沃人；自科索沃独立以来所看到的紧张状况缓解趋势正在继续。

国际社会已经而且将继续发挥不可缺少的作用，支持这些积极的趋势。在这方面，我要再次赞扬秘书长特别代表兰贝托·赞尼尔作了多方努力，与欧洲联盟密切协调，以务实的方式有效地领导科索沃特派团在科索沃开展工作。事实上，目前正是欧盟驻科法治团与科索沃当局一道，在为科索沃稳定作出重要贡献，特别是开展司法、警察和海关领域的活动。我们对欧盟驻科法治团团长伊夫·德凯尔马邦上月份有机会在安理会发言(见 S/PV.6353)感到满意。他的发言显示出欧盟特派团的专业精神，该特派团采取行动支持科索沃当局，并努力与当地所有利益攸关方不断保持对话。

7 月 22 日，国际法院根据大会请求，就科索沃宣布独立是否符合国际法问题发表咨询意见。咨询意见证实，科索沃宣布独立不违反国际法或第 1244(1999)号决议。这是一个重要的里程碑，因为它彻底终结了有关该问题的法律辩论，使所有各方都能从现在起，集中精力解决其他各种未决问题。现在，继续争辩或主观臆测已不合时宜。国际法院发表的意见已经彻底终结了这些无意义的辩论。现在需要的是为该地区各国人民的前途而共同努力。现在，科索沃和塞尔维亚必须展开政治对话，为了各方利益，首先是为了科索沃塞族的利益，以务实的方式解决那些具体问题。这种对话必须是前瞻性的，必须旨在建立睦邻关系，在融入欧洲方面取得进展，改善民众生活状况。因此，它将有助于该地区的稳定。

在这个刚刚开始的新阶段，欧洲联盟通过凯瑟琳·阿什顿高级代表表明，它愿意开展此类对话。塞尔维亚和科索沃两国有望成为欧洲联盟成员，这要求它们以成员国身份建立正常关系，因为这将使其能够一起努力建设欧洲体系。我们从耶雷米奇先生和希塞尼先生的发言中最想听到的是，他们坚定地共同申明

希望将本国未来置于欧洲框架之内。我们寻求尽早启动对话，对话将为两国在欧洲联盟内拥有共同未来创造条件。它们在开始沿着这条道路前进的时候可以依赖法国的支持。

巴尔巴利奇先生(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以英语发言)：我愿代表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代表团表示，我们感谢秘书长提交其关于联合国科索沃临时行政当局特派团(科索沃特派团)的全面报告(S/2010/401)。我们还愿感谢秘书长科索沃问题特别代表兰贝托·赞尼尔先生的通报以及科索沃特派团工作人员的努力。我们欢迎塞尔维亚共和国外交部长武克·耶雷米奇先生和斯肯德·希塞尼先生参加今天的会议。

我们高兴地注意到，在第1244(1999)号决议框架内运作的联合国科索沃临时行政当局特派团正在科索沃继续成功发挥维护和平、安全、稳定和尊重人权的作用。此外，我们赞赏和赞扬科索沃特派团努力鼓励和解进程，推动建设性对话和区域合作，以及重点关注对两族进行调解和支持少数民族。

秘书长的报告指出，科索沃安全局势仍较为平静，尽管主要是在科索沃北部地区发生了一些事件。那里的局势依然敏感，而且在政治上较为微妙。特别是报告所述期间结束时发生了两起导致紧张局势加剧的事件。在这方面，波黑谴责7月2日发生的一人死亡和另外几人受伤的悲剧事件。

我们还对科索沃议会塞族议员——佩塔尔·米莱蒂奇——悲惨死亡感到遗憾，他是在米特罗维察北部自家门前被不明身份者枪杀的。我们再次呼吁对这些事件展开调查，将责任人绳之以法。

我们认为努力加强族裔间对话和各方之间的信任对于回返问题尤为重要。尽管自愿回返的少数族裔仍然较少，但我们对人数较往年增加感到鼓舞。此外，我们在强调必须创造有利于可持续回返的条件的同时，欢迎科索沃特派团努力缓和紧张局势和提请人们注意共同需要。我们鼓励继续开展“去看一看”形式的访问，这种访问使流离失所者有机会看看其财产并亲自评估接收地状况。

关于法治，我们欢迎科索沃特派团和欧洲联盟驻科索沃法治团(欧盟驻科法治团)在联合国中立地位框架内开展活动。我们还支持科索沃特派团、欧盟驻科法治团、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和北约之间现行的合作与协调做法——北约是通过驻科索沃部队(驻科部队)保持存在的。我们希望这种做法将继续下去。

波黑主席团尚未考虑是否承认科索沃独立的问题。虽然波黑对该问题不持任何立场，但我们注意到国际法院7月22日发表的咨询意见。法院在其中断定，科索沃2008年2月17日宣布独立并未违反国际法。

最后，我们愿强调，欧洲联盟发起的、于6月2日在萨拉热窝举行的西巴尔干问题高级别会议具有重要意义。会议重申，欧洲联盟致力于在《里斯本条约》新框架内使西巴尔干国家加入欧盟。西巴尔干各国加入欧盟仍是我们的共同目标。

托克女士(黎巴嫩)(以阿拉伯语发言)：我感谢秘书长特别代表兰贝托·赞尼尔先生的全面通报。我也欢迎塞尔维亚外交部长武克·耶雷米奇先生并感谢他发言。我还感谢斯肯德·希塞尼先生的发言。

安全事件较上次报告(S/2010/169)所述期间减少是令人鼓舞的。不过，这种进步是相对的，特别是在科索沃北部，治安事件继续造成气氛紧张。因此，安全部队必须保持警惕，必须公诉暴力行为的实施者，以便让该国所有民众包括少数族裔放心。

我们欢迎联合国科索沃临时行政当局特派团(科索沃特派团)努力维护安全与稳定，在各族之间促进对话和鼓励和解。我们赞赏其在鼓励区域合作以及推动科索沃参与区域和国际论坛方面所发挥的作用。我们还赞扬科索沃特派团和欧洲联盟驻科索沃法治特派团在第1244(1999)号决议所要求的中立地位框架内进行协调和定期交流情况。

我们支持秘书长在其报告(S/2010/401)中呼吁欧洲联盟与联合国携手努力，在促进贝尔格莱德与普里什蒂纳对话方面与本组织协调，从而和平解决未决问题。

我们欢迎在失踪人员以及保护塞尔维亚东正教宗教和文化遗产问题上取得的进展。我们希望贝尔格莱德与普里什蒂纳的这种合作能够延伸到所有领域。无疑，仍必须确保双方和解得到国际支持。然而，摆脱当前僵局的主要责任在于双方的政治领导人。我们呼吁他们伸出对话之手并本着开放和灵活精神处理争议问题，以满足该地区各国人民的利益并实现他们对于更美好未来的渴望。

另一方面，根据安理会成员在 7 月 2 日事件后开会(见 S/PV.6353)时发出的呼吁，努力必须侧重于开展透明、灵活对话，从而实现科索沃各族之间的和解。多数成员在该会议上强调必需开展对话。秘书长在其报告中也指出了这一点，他在报告中对各族和解缺乏具体进展可能导致局势不稳表达了关切，另外还存在其它困难状况。

有鉴于此，必须确保和解工作与促进各族经济和发展活动之间的互补性。这将不仅对安全与稳定，而且还将对难民和境内流离失所者可持续回返产生积极影响。回返人数依然较少。

最后，我们注意到国际法院 7 月 22 日发表的咨询意见。我们表示，我们希望下一阶段将有利于和平解决该问题，并最终带来西巴尔干地区的稳定气氛。

阿帕坎先生(土耳其)(*以英语发言*)：请允许我欢迎塞尔维亚外长耶雷米奇先生和科索沃外长希塞尼先生来到安理会。我们很高兴看到他们二位。我还要欢迎赞尼尔先生，并感谢他所作的通报。我们赞赏他和整个联合国科索沃临时行政当局特派团(科索沃特派团)团队为促进稳定与和解而正在做的工作。

我们欣见科索沃的整体政治和安全局势总体平静，而且，在本次报告所述期间，安全事件数目已有下降，这反映了过去两次报告所述期间的积极趋势。我们呼吁科索沃当局，特别是地方机构和科索沃警察确保这种情况成为常态，并且继续采取一切必要措施来防止出现暴力事件，特别要重视影响少数族裔的事件。

科索沃继续采取进一步步骤来巩固其民主，加强其体制能力，并通过在其分权进程中取得的进展来拓宽其民主空间。我们欣见四个新市镇的行政架构已经建立，而且在 Partesh 市举行了选举。这清楚表明，科索沃政府致力于改善其所有社区的生活，同时，Partesh 市选举的投票率表明，当地各族群正在逐步对这些努力作出回应。

我们仍然认为，全面落实分权进程将会改善治理，使所有社区的声音都能够被听见，使政治进程和行政架构具有充分代表性，并最终为全面融合与和解作出贡献。我们认识到，通往全面和解的道路仍然障碍重重。在这方面，失踪人员问题所造成的困难以及在回返进程中遇到的挑战不容忽视。不过，正如最近在失踪人员问题上作出的合作努力所表明的那样，关键问题是要有意愿努力促进为这些人解决问题，他们所受的苦已经够多了，这些问题不容政治化。这样，所取得的成果将有助于启动愈合创伤的进程。

与此同时，我们感到遗憾的是，在另外一些需要普里什蒂纳与贝尔格莱德之间开展直接与务实合作的问题上，进展甚微。我们真诚希望，在今后几个月里，这方面的情况将出现改善。

改善科索沃的治理与法治也至关重要，因为科索沃正在采取措施打击腐败和有罪不罚现象。我们赞扬科索沃政府为此作出的努力。为了取得进一步进展并巩固迄今所取得的成就，国际社会应继续在科索沃开展工作，并且通过分享专门知识和资源来给予协助。

我们也仍然对科索沃北部动荡和敏感的政治和安全局势感到不安。北部逐步融入科索沃其它地区显然有利于该地区所有族群。实现这一目标的唯一可行办法是通过对话。

土耳其是最早承认科索沃是一个独立主权国家的国家之一。在这方面，我们欢迎国际法院最近发表咨询意见，认为科索沃宣布独立符合国际法。我们真诚希望，这一意见将开启普里什蒂纳与贝尔格莱德之间关系的新阶段，它们双方都是我国的亲密朋友和伙伴。因此，我们呼吁双方把这一咨询意见视作就实际问题进行建设性接触的一扇新的机会之窗，以造福其各族人民并促进区域合作。

巴尔干地区的持久和平与稳定依然是我们最终和最重要的目标。我们坚信，维护科索沃的领土完整及其建立在民主价值观基础上的政治和社会结构对实现这一目标来说至关重要。作为该区域的一个重要行为体，塞尔维亚能够为巩固巴尔干地区以及更广大欧洲范围的和平、民主和繁荣做许多工作。我们欢迎并支持塞尔维亚与欧洲联盟之间关系的不断发展。科索沃的未来有赖于其融入欧洲架构。因此，我们认为，这一融入欧洲的共同前景为合作与对话提供了坚实基础。我们欢迎欧洲联盟为协助两国走上这条道路而作的努力。

我们同意秘书长的意见，即在科索沃开展工作的国际行为体必须采取协调一致的合作办法，以发掘既有的机会之窗。因此，我们也期待联合国与欧洲联盟之间继续合作，并且欢迎为此达成的协议。而且，尽管目前正在开展这些努力——正如秘书长在其报告(S/2010/401)中也强调的那样——各方必须避免采取任何会被视为具有挑衅性而且会破坏对话的步骤。

李保东先生(中国)：我感谢秘书长提交的联科特派团报告以及秘书长特别代表赞尼尔先生的通报，欢迎塞尔维亚外长耶雷米奇先生阁下出席今天的会议。我也认真听取了希塞尼先生的发言。

当前科索沃局势总体平静，但安全局势依然复杂、脆弱，特别是北部地区仍面临许多不稳定因素。我们再次谴责 7 月初米特罗维察市北部发生的恐怖爆炸事件。这再次表明，早日找到科索沃问题的妥善解决办法，有利于巴尔干地区乃至整个欧洲的和平稳定。我们呼吁有关各方、联合国及地区国家共同努力，确保科索沃局势稳定，维护科索沃各族裔特别是塞尔维亚族等少数族裔的合法权益，切实促进少数族裔回归，保护文化和宗教遗产。

我们注意到国际法院就科索沃单方面宣布独立发表的咨询意见。中方一贯主张，尊重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是当代国际法制度的一项根本性原则，是当代国际法律秩序的基础。我们尊重塞尔维亚的主权和领土完整，支持塞政府和人民为此所做努力。我们始终认为，解决科索沃问题的最佳途径，是由当事双方在联合国安理会相关决议框架内，通过谈判达成彼此均可接受的解决方案。单方面行动无助于科问题的解决，反而会使局势更加复杂。国际法院的咨询意见并不妨碍当事方通过谈判妥善解决问题。中方希望有关各方继续推动当事双方恢复对话协商，寻求彼此均可接受的解决办法。

安理会第 1244 号决议仍是解决科索沃问题的法律依据。我们赞赏秘书长特别代表和联科特派团为维护科索沃局势稳定发挥的积极作用，支持联科特派团继续根据安理会有关决议授权履行职责，并积极地推动有关各方保持建设性的对话。我们希望有关各方继续尊重联科特派团的授权，并支持配合联科特派团的工作，共同推动科索沃问题的妥善解决。

帕勒姆先生(联合王国)(*以英语发言*)：我谨同安全理事会同事一道欢迎秘书长特别代表兰贝托·赞尼尔先生；塞尔维亚外交部长武克·耶雷米奇先生；以及科索沃外长斯肯德·希塞尼先生。我也感谢秘书长提出关于科索沃最近事态发展的报告(S/2010/401)，并赞扬联合国科索沃临时行政当局特派团(科索沃特派团)为促进科索沃的稳定与和解所做的重要工作。我也感谢赞尼尔先生继续提供的领导和所做的艰难工作。

联合王国一如既往，强烈支持科索沃的独立、主权和领土完整。我们欢迎国际法院最近提出的咨询意见。法院就大会向其提出的问题，确认科索沃宣布独立符合国际法的规定。我们对这项咨询意见的了解有异于塞尔维亚对它的了解。特别是，这项咨询意见并没有创造先例。科索沃是一个独特的情况。它的独立取决于它的特定事实。它并不对其他地方的分离提供了模式。

国际法院进行的法律程序现已结束，这也必须意味着关于科索沃地位的辩论已经结束。科索沃作为一个独立国家行事已经超过两年半。它越来越被认为是一个独立国家。69 个联合国会员国现在已经承认科索沃。这是一项不可逆转的进程。这个世界上最年轻的

国家是一个有生命力的独立国家，在欧洲联盟有一个明确的前途——这个前途最近得到了欧洲联盟所有 27 个会员国的重申。我们认为，国际法院的咨询意见将促使尚未承认科索沃的国家对它作出承认。

展望未来，正如赞尼尔先生指出的那样，至关紧要的是，在科索沃同塞尔维亚的关系中，我们进入一个新阶段。我们欢迎科索沃对法院的咨询意见作出有节制的反应，要求同塞尔维亚展开新的对话。两国的未来在于欧洲联盟，但是，只有通过和解和切实合作才能实现这个未来。两国必须共同在欧洲联盟的价值和标准的基础上，构筑新的道路：民主、法治和各国和平共处。两国间必须早日进行建设性的对话，欧洲联盟已经通过阿什顿女男爵提议为该进程提供便利。这一对话将促进合作、在欧洲一体化的道路上取得进展并改善科索沃和塞尔维亚两国人民的生活。对话进程本身就将是促进该区域和平、安全与稳定的一个因素。

但是，我们必须同样说明不可能做到的事情。我们不能再回头就科索沃的地位问题或是它目前的边界问题进行谈判。想要走这条路的任何企图都将使塞尔维亚同已经承认科索沃的国家发生对抗。鼓励科索沃分治的任何企图或是关于地位的会谈都将违背科索沃和塞尔维亚两国公民的长期利益，这可能引起这个地区更广泛的不稳。联合王国将大力抵制任何这类企图。科索沃作为在其现有边界内的领土上的一个独立国家，是西巴尔干稳定的一个积极力量。

我们希望塞尔维亚接受欧洲联盟的建议，开始进行建设性的对话。然而，我们对塞尔维亚最近的声明和行动感到关切，这些声明和行动暗示塞尔维亚没有考虑在该进程中同欧洲联盟打交道。我们对塞尔维亚在向大会提交其决议草案之前没有同欧洲联盟进行更多时间的协商感到非常遗憾。塞尔维亚的决议草案是无法接受的，因为它无助于塞尔维亚同科索沃开展建设性的关系。

科索沃在过去 3 个月里取得了更大的进展。7 月初在米特罗维察发生的暴力事件令人感到遗憾，不过，我们欣见科索沃警察和欧洲联盟驻科索沃法治特派团(欧盟驻科法治团)迅速作出反应。正如秘书长报告(S/2010/401)强调，安全事件的总数已经减少。在本报告所述期间，欧盟驻科法治团同科索沃政府联手对有组织犯罪和腐败行为采取了明确和果断的行动。

科索沃的法治工作今后仍然面临严重挑战。科索沃必须致力于推动必要的改革，最近采取成立反腐工作队之类的步骤确实令人感到鼓舞。欧盟驻科法治团和驻科部队对于科索沃的稳定仍然重要。我们继续充分支持它们所做的重要工作。塞尔维亚和科索沃都必须同两个特派团进行密切合作。稳定、安全、法治和治理是科索沃所有族裔拥有的基本权利。尽管应对最近发生的事件给予适当考虑，但就北部米特罗维察法院开庭进行审讯和海关安排达成协议都是至关紧要之事。

科索沃和塞尔维亚的未来都在于它们在欧洲联盟内部的独立国家地位。联合王国仍然致力于把这一欧洲联盟观点作为整个区域的稳定、安全和经济发展的一个因素。

邓洛普夫人(巴西)(以英语发言)：我欢迎塞尔维亚共和国外交部长武克·耶雷米奇先生并感谢他的发言。我也感谢特别代表兰贝托·赞尼尔先生的通报和斯肯德·希塞尼先生的发言。

正如 7 月 2 日米特罗维察悲惨事件清楚表明以及秘书长在其报告(S/2010/401)中回顾的那样，科索沃安全局势是稳定的，但也是脆弱的。族裔紧张引起进一步暴力的风险显而易见，并且继续是令人感到关切的原因，尤其是在科索沃北部。主要是双方都有责任，通过族裔容忍和多元文化使科索沃成为不同族裔能够和平共处的地方。因此，它们应当避免采取一切挑衅行动以及可能使动荡加剧的任何行动。

国际社会必须继续充分介入科索沃事务。安全理事会和秘书长，特别是通过他的特别代表，以及各个会员国，必须继续密切关注局势并坚持努力促进稳定、对话与和解。

联合国科索沃临时行政当局特派团(科索沃特派团)根据第 1244(1999)号决议可在这方面发挥特殊作用。特派团在实地获得各方接受的事实使它处于特别有利的地位，使其能够带头协助各方克服分歧并在共同关心的问题上把不同族裔团结起来。

在这方面，我们再次呼吁贝尔格莱德和普里什蒂纳双方同科索沃特派团以及秘书长特别代表赞尼尔先生积极合作，特别是为了促进可能有利于普通公民的具体安排。我们对秘书长的评估感到关切，即这方面的进展不够充分。他报告中关于特派团同科索沃当局之间的关系不够融洽的看法，也令人不安。在此必须指出，科索沃特派团是安全理事会在该领土设立的全面权力机构。

我们欢迎秘书长提出的倡议，设法尽可能有效发挥科索沃特派团的作用，并进一步促进贝尔格莱德的同普里什蒂纳之间的合作。进行这种合作的一个可能领域是重建在 2004 年 3 月的暴力期间遭到破坏或摧毁的塞族东正教会所。正如秘书长合理提议的那样，为重建实施委员会提供必要资金，完成被毁的塞尔维亚东正教会所的重建工作必定有助于在两个族裔之间重建信任。重建这方面的信任是增加回归者人数的关键。摆在我们面前的报告显示，回归者的人数一直处于较低水平。获悉对塞族回归者的骚扰并未停止，而且，塞尔维亚的重要宗教和文化遗址持续遭到破坏，这种情况令人深感不安。

巴西注意到国际法院 7 月 22 日在海牙就科索沃临时自治机构片面宣布独立发表的咨询意见。虽然巴西政府仍在秉持应有的审慎态度对该项咨询意见进行审议，但我们注意到法院并未就第 1244(1999)号决议依然有效的事实提出疑问。因此，巴西认为，上述决议仍是一项重要参数，可用来指导联合国驻科索沃人员以及那些在联合国的总体领导下采取行动的人。

我们也相信第 1244(1999)号决议将继续提供有利条件，促进通过谈判解决争端，从而在安全理事会的支持下，利用其在国际和平与安全相关事务方面的权威和主要责任，达成一项合法的解决方案。因此，我们再次呼吁各方尽快恢复有关所有未决问题的谈判。

埃布纳先生(奥地利)(以英语发言)：我对塞尔维亚外交部长武克·耶雷米奇先生和科索沃外长斯坎德尔·希塞尼先生表示欢迎，并感谢他们所做的发言。我也感谢秘书长特别代表兰贝托·赞尼尔先生介绍我们面前的这份报告(S/2010/401)。请允许我重申，奥地利全力支持联合国科索沃临时行政当局特派团(科索沃特派团)继续努力促进各方进行对话。

奥地利欣见在报告所述期间，科索沃总体安全局势相对平静。正如秘书长的报告所述，总体而言，我们已经看到安全事件的数量有所减少。我们十分感谢包括科索沃警察、欧洲联盟驻科索沃法治特派团(欧盟驻科法治团)和驻科索沃部队(驻科部队)在内的安全部队努力工作，有效防止了动荡局势中的冲突事件。同时，我们明确谴责双方间紧张局势所导致的个别暴力行为。奥地利全力支持驻科部队和欧盟驻科法治团的重要工作，并将继续信守对这两个特派团许下的承诺。

我们欢迎欧盟驻科法治团取得的进展，特别是在监测、指导和咨询活动、案件的审判和处理、继续在1号关口和31号关口扫描商业通关数据以及与双方的合作等方面。我们欣见欧洲联盟正在加紧努力，提高其在北部地区的能见度并增加其人员。我们希望与双方的合作能促使取得深入进展，包括在米特罗维察地区法院建立混合分庭以及在科索沃北部地区全面恢复海关管制。

奥地利还想强调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驻科索沃特派团在监测、保护和促进包括族裔权利在内的人权方面做出的宝贵贡献。我们也十分珍视其对民主机构，特别是为少数族群利益服务的独立高等教育机构的支持。

我们同意秘书长所做的评估，也认为族裔间的和解进展甚微，再加上普遍存在的经济困难，这继续构成挑战，更加重了引发动荡的风险。因此，奥地利认为我们必须继续关注经济发展、善治、法治、打击腐

败和有组织犯罪以及科索沃北部局势等领域。我们认为向安理会提交的报告必须涵盖所有这些领域。

奥地利欢迎国际法院 7 月 22 日就科索沃片面宣布独立是否符合国际法的问题发表的咨询意见。我们认为该咨询意见为科索沃和塞尔维亚之间的关系以及欧洲对双方政府的期望朝积极的方向转变提供了一次机遇，机不可失。

法院已确实表明科索沃 2008 年 2 月的宣布独立并未违反一般国际法、第 1244(1999)号决议或宪法框架。我们希望应大会要求、专门针对科索沃局势发表的这项意见能使科索沃和塞尔维亚最终消除它们在基本的法律和领土问题上的根本分歧。

然而，最重要的是该项咨询意见使塞尔维亚和科索沃当局能够采用务实办法，开始就影响居住在科索沃的两族人民日常生活的实际问题进行对话。此外，还必须经与各自组织协商，在安排科索沃参与区域和国际论坛方面采用务实办法。

咨询意见发表后，欧洲联盟与塞尔维亚和科索沃都进行了接触。高级代表阿什顿在 7 月 22 日代表欧洲联盟全部 27 个成员国发表的宣言中明确表示，塞尔维亚和科索沃的未来都有赖于欧洲联盟。因此，我们呼吁塞尔维亚和科索沃当局忘却族裔背景，为了科索沃和塞尔维亚人民的利益，与欧洲联盟开展善意合作，并加倍努力，实践欧洲有关对话和合作的价值观。我们全力支持进一步加强联合国与欧洲联盟之间的协调与合作的办法，以促进对话，从而解决贝尔格莱德和普里什蒂纳共同关切的问题。

角先生(日本)(*以英语发言*)：我感谢特别代表兰贝托·赞尼尔先生所做的总体情况通报，并热烈欢迎塞尔维亚外交部长武克·耶雷米奇先生和科索沃外长斯坎德尔·希塞尼先生。

日本高度重视联合国科索沃临时行政当局特派团、欧洲联盟驻科索沃法治特派团、驻科索沃部队和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为确保科索沃和整个西巴尔干地区的稳定而在当地做出的贡献。

我们赞赏国际法院经过两年的紧张工作，于 7 月 22 日发表了咨询意见。自承认科索沃独立以来，日本就一直在支持新成立的国家努力发展成为一个富有活力、民主的多族裔国家。我们希望科索沃继续利用国际社会提供的越来越多的支持，推进其自身的国家建设。咨询意见对科索沃和塞尔维亚之间的和解进程也至关重要。

日本鼓励双方以建设性的方式应对影响科索沃各族人民生活的挑战。在这一背景下，日本同意秘书长的观点，即修复塞尔维亚东正教的会所可以重建两个族裔之间的信任。我们希望科索沃特派团和欧洲联盟(欧盟)能在普里什蒂纳和贝尔格莱德之间发挥调解作用。我们也支持秘书长关于联合国/欧盟共同努力促进对话的建议。

我们欢迎境内流离失所者和难民回返和定居的人数有所增加。同时，我们与秘书长一样对不时发生针对少数族裔的事件感到关切，这些事件继续对持续回返造成身心障碍。

日本作为一个重视人的安全的国家，继续支持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作出努力，通过双边和多边框架协助境内流离失所者回返、促进和平多族裔共存和帮助科索沃实现可持续发展。采取以人为本的方法特别切合北部各省的实际，应当适当注意降低当地民众易受影响的程度。我们打算同科索沃、塞尔维亚及其他区域和国际行为体合作，争取使西巴尔干区域的稳定与繁荣局面焕然一新。

迪卡洛夫人(美利坚合众国)(*以英语发言*)：我要欢迎耶雷米奇外长和希塞尼外长今天下午再次来到安理会。我还要感谢兰贝托·赞尼尔先生以负责科索沃问题的秘书长特别代表的身份所作的内容透彻的通报。

让我首先简要谈谈国际法院 7 月 22 日发表的咨询意见。美国一直希望，这一咨询意见的发表将成为一种动力，可推动科索沃和塞尔维亚超越过去的辩论，彼此合作，以支持巴尔干的和平与稳定。咨询意见果断肯定美国和许多其他国家的看法，即科索沃

2008年宣布独立符合国际法，并不违反第1244(1999)号决议。我们认为，国际法院的意见将鼓励那些尚未承认科索沃的国家承认科索沃。

科索沃是一个特例，不会成为其他冲突的先例。国际法院的咨询意见确认，必须在导致通过科索沃独立宣言的实际背景下看待该宣言，包括咨询意见所述的为解决科索沃境内人道主义危机而根据第1244(1999)号决议建立的框架和联合国主导的2005年至2007年最终地位进程中出现的事态发展——尽管尽了全力，但这一进程最终未能在科索沃地位问题上产生彼此同意的结果。

科索沃是一个独立、多族裔的民主国家。它的独立不可逆转，它的边界不可侵犯。我们现在呼吁科索沃和塞尔维亚共同致力于解决实际问题，使两国在各自走向欧洲-大西洋一体化的道路上向前迈进。

谈到秘书长的报告(S/2010/401)，请允许我就科索沃最近数月取得的进展提出3点补充意见。第一，秘书长的报告指出，科索沃正在若干领域巩固其多族裔民主机构，包括通过执行科索沃宪法设想的从中央向市镇放权的规定。最近在新设立的科索沃塞族人占多数的Partesh/Parteš市举行的选举表明，科索沃在确保所有族群参加它的机构方面正在取得进展。

第二，秘书长指出了经济困难构成的各种挑战。上个月，科索沃与国际货币基金组织签署了一项备用协议。在该协议签署之前，科索沃有关机构显示出了它们的成熟程度和责任意识，在一个月内通过四项重大财政改革措施，使之成为法律，以满足该协议的条件。

第三，秘书长的报告指出，在报告所述期间，安全事故总数有所减少。科索沃警察在欧洲联盟驻科索沃法治特派团(欧盟驻科法治团)的协助下，显示出越来越强的能力，能够保护所有科索沃族群。5月底，科索沃警察与欧盟驻科法治团和驻科索沃部队一道，对大批科索沃阿族人和科索沃塞族人因非法、平行选举而发生的冲突作出了迅速的反应，防止了事件的升级。6月底，科索沃警察为Vidovdan节庆大游行提供了安全。

科索沃警察正在日益发挥一度由国际社会发挥的重要作用。它顺利接过一处此前由驻科部队与欧盟驻科法治团一道护卫的遗迹的安全责任。它目前正在调查7月份发生的与在米特罗维察开设一个公民服务中心有关的事件和一名科索沃塞族议员遭到枪击的事件。此外，在市级当局和中央政府支持下，在科索沃警察和驻科部队保护下，回返者的回返和重新融入社会取得了进展。

但正如秘书长指出的那样，由于未实现和解，仍有可能出现动荡。例如，有些回返的塞族人家庭受到了骚扰和袭击。我国政府对上个月因在米特罗维察北部开设公民服务中心而发生的伤亡事件感到遗憾，并敦促追究这些犯罪行为责任人的罪责。该中心一直开放，并继续向当地最有需要者提供必要服务。

促进稳定的努力一直因为有人对寻求参加科索沃政府合法机构的人进行暴力威胁而受到阻碍。我们强烈谴责针对获得任命的米特罗维察地区法院法官的死亡威胁和针对与科索沃机构合作的科索沃塞族人的恐吓。我们呼吁各方采取坚定步骤，制止煽动暴力的行为。

让我再次表示，我们希望科索沃和塞尔维亚将利用国际法院咨询意见作为契机，共同努力解决能改善本国公民日常生活的技术性问题。此外，我们欢迎欧洲联盟为协助两国实现它们加入欧洲联盟的前景而作出的努力。

伊索兹-恩贡代特先生(加蓬)(*以法语发言*)：主席先生，首先，我要祝贺你担任8月份安理会主席，并感谢乔伊·奥格武大使和尼日利亚代表团在上个月所做的出色工作。我还要借此机会向你保证，在你担任主席期间，加蓬将给予支持。

我还要欢迎塞尔维亚外交部长武克·耶雷米奇先生阁下，并感谢他的发言。最后，我国代表团感谢秘书长特别代表兰贝托·赞尼尔先生就秘书长关于联合国科索沃临时行政当局特派团(科索沃特派团)的报告(S/2010/401)所作的通报。

安理会今天辩论科索沃问题是在国际法院就科索沃于 2008 年 2 月 17 日单方面宣布独立是否合法的问题发表其咨询意见仅数星期之后进行的。各国代表在今天下午的发言中对国际法院的这一裁决作了广泛的评论。考虑到这一点，并鉴于秘书长的报告，我愿在我的简要发言中重点谈谈摆在我们面前问题的两个方面，其一是科索沃政治与安全方面的总体局势和科索沃特派团的重要工作，其二是科索沃的地位问题。

特别是在报告所述期间，科索沃总体局势的发展表现出许多积极的迹象。加蓬感到高兴的是，科索沃特派团根据自己的授权，得以继续促进安全、稳定和尊重人权，同时与科索沃所有族群不断保持接触——当然，它这样做并非没有难度。

我国代表团还欢迎秘书长和欧洲联盟——我们支持他们主动协助贝尔格莱德和普里什蒂纳之间进行对话——决定进行更有效的合作，以设法解决双方共同关心的问题。我们支持这种注重共识的方法，并认为此种方法应得到国际社会的支持。然而，我们了解到，执行第 1244(1999)号决议遇到了必须解决的难题。

因此，必须采取积极行动来找到失踪人员问题的解决办法，特别是由于这个问题给各个族群之间的和解进程带来了重大挑战。此外，应当注意流离失所者和难民返回的人数水平，而且，必须结束族群之间的紧张状态和冲突以及一再发生的破坏宗教和族裔象征的行径。

此外，科索沃北部的政治局势依然脆弱，同样令人感到关切。事实上，安理会成员一致谴责的 7 月初的事件表明，科索沃该地区的安全局势任何时候都可能恶化。我们重申，我们坚信科索沃特派团和欧洲联盟驻科索沃法治特派团有能力控制局势，并且防止有可能进一步阻碍贝尔格莱德与普里什蒂纳重启对话的任何暴力。

关于科索沃地位这个核心问题，加蓬的立场依然没有改变。国际法院自己表示，它尚未就该问题的是非曲直做出裁决，但却提供了一项意见，承认了科索沃单方面宣布独立的国际合法性。

我们重申，我们呼吁尊重塞尔维亚的主权和领土完整，必须通过国际法来维护这一主权和完整。我要回顾，我们的原则立场把在和平解决危机和冲突时进行的对话与合作作为优先事项，并且拒绝接受任何单方面宣布独立的做法。在这一具体情况中，我们支持在执行第 1244(1999)号决议的基础上解决科索沃问题。

因此，我国代表团要重申秘书长最近向各方发出的呼吁，呼吁他们支持开展建设性对话和解决所有悬而未决的问题。

埃列尔先生(墨西哥)(*以西班牙语发言*)：主席先生，首先请允许我祝贺你担任 8 月份安理会的主席，并感谢乔伊·奥格武大使和尼日利亚代表团上个月所做的工作。我感谢负责科索沃问题的秘书长特别代表兰贝托·赞尼尔先生所作的通报和塞尔维亚外长耶雷米奇先生的发言。我们也感谢斯肯德·希塞尼先生发言并参加今天的会议。

墨西哥密切关注了调整联合国科索沃临时行政当局特派团(科索沃特派团)任务规定以适应实地局势的进程，我们欣见，根据第 1244(1999)决议，其与欧洲联盟驻科索沃法治特派团(欧盟驻科法治团)之间的合作得到加强。这项决议提供了国际法律框架，以便解决科索沃局势和促进巴尔干地区的稳定。

墨西哥代表团重申，科索沃特派团的存在在支持关键努力，以改善安全局势、促进稳定、尊重人权、对话与和解以及支持人道主义和发展援助方面至关重要。

在这方面，我们赞扬科索沃特派团的工作，并强调特派团继续支持科索沃的少数族群和为和解、对话以及区域合作做贡献的重要性。我们欢迎努力为驻科索沃的联合国系统制订一个战略综合框架，以确定优先事项，帮助尽可能扩大联合国在该区域工作的影响，特别是在发展和经济恢复方面的影响。

秘书长的报告(S/2010/401)指出，总体安全局势依然平静，但是，在科索沃北部发生的具有族裔间性

质的事件尽管是孤立的，但没有创造稳定的气氛。相反，这些事件助长暴力和族群间的仇恨。正如在 7 月 6 日辩论中提到的那样(见 S/PV.6353)，这些暴力事件应当受到谴责，因此必须再次呼吁各方打击有罪不罚现象，并采取措施把实施这些行径的责任人绳之以法。

我国代表团认为，至关重要的是，在制订和执行少数族群融合方案时，各方应把保护人权作为优先事项，并保持与科索沃特派团的公开和合作对话。

关于流离失所者问题，我们仍然对自愿返回者人数(523 人)偏低感到关切，这个数字低于被迫返回者的人数(756 人)。

促进和解、容忍和尊重人权的措施对努力扭转流离失所者和难民在返回后遭到歧视和骚扰的势头来说也至关重要。在这方面，我们鼓励科索沃特派团加强与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地方机构以及在实地开展工作的其它人道主义组织之间的协调。

在这一背景下，我们要重申，根据第 1244(1999)号决议，特别是就国际人道主义法、国际人权法和难民权利而言，各方必须建立有利于所有愿意返回者的安全、自愿和非歧视性返回的环境。同样至关重要的是要加倍努力，提供基本的保健、住房、教育、保护以及就业服务，因为它们将有助于发展、安全以及民众在返回原籍地之后融入当地的进程。

失踪人员问题是科索沃族群间和解面临的重大挑战之一。失踪人数多的惊人。例如，红十字国际委员会估计仍有约 1 800 人失踪。因此，我们呼吁各方在科索沃特派团、欧盟驻科法治团以及红十字会的支持下，努力查清失踪人员的下落。

关于法治与人权问题，我们赞扬科索沃特派团与欧盟驻科法治团之间旨在加强科索沃司法机构的合作，以确保平民，包括少数族群能够充分诉诸于法律，而受害者也能得到适当关注。我们还认识到，重要的是要促进法治，以便打击有罪不罚现象、确保问责、鼓励族群间的和解进程，并且纠正过去犯下的侵犯人权行为。

我国代表团认可科索沃特派团与欧盟驻科法治团以及当地政府一起，在保护科索沃文化和宗教遗产方面发挥的关键作用。我们也赞扬科索沃特派团为促进重建塞族文化宗教遗产地作出的努力，包括教科文组织签署的补充备忘录。这些措施是走向恢复族群间信任的积极步骤。

最后，我要谈一谈国际法院就科索沃单方面宣布独立是否符合国际法问题发表的咨询意见。像其他代表团一样，我们已经知道法院裁决的结果。墨西哥现在正根据对这项重要问题的关注程度分析这项咨询意见呈现的意义。不过，我们认为，这项咨询意见仅限于宣布独立的作法的事实层面，而不涉及其他所涉的问题。

正如我们今天指出的以及在以前各个场合重申的那样，第 1244(1999)号决议是解决科索沃局势的国际法律框架。我们认为，至关紧要的是，当事双方都必须采用和平手段和对话以便政治解决科索沃的最终地位问题，并采取双方都能接受的解决办法来促使尊重所有族裔的权利和维护巴尔干的和平与安全。

主席(*以俄语发言*)：我现在以俄罗斯联邦代表的身份发言。

我感谢秘书长派驻科索沃特别代表赞尼尔先生介绍了秘书长提交的关于联合国科索沃临时行政当局特派团(科索沃特派团)的报告(S/2010/401)和他依照第 1244(1999)号决议努力执行科索沃特派团非常重要的任务。

我们欢迎塞尔维亚外交部长武克•耶雷米奇先生参加安全理事会今天的会议。我们赞同他所作的评估。

我们也听取了希塞尼先生的发言。

首先，我要重申，俄罗斯联邦的立场没有改变，我们不承认科索沃片面宣布独立。俄罗斯联邦继续捍卫塞尔维亚共和国的领土完整和国家主权。

我们还认为需要严格遵守第 1244(1999)号决议，它作为解决科索沃问题和维持该省安全的国际法律

基础，应该继续充分得到实施并对所有各方均有约束力。在这个背景下，我们完全支持科索沃特派团的活动。科索沃特派团一如既往，它依然是该省的主要国际民事存在。没有任何一方能够阻挡授权给它的权力，包括捍卫少数民族的权利和安全以及落实国际社会在该省推行民主标准的任务。同样的要求也适用于科索沃特派团在普里什蒂纳和各区域国际机制作为对外代表的职责。我们注意到，科索沃特派团在促进族裔对话而尤其在该省北部促进族裔对话方面具有不可取代的作用。

关于科索沃的安全局势，我们继续表示严重关切。7 月初在米特罗维察北部发生的悲惨事件就是这方面的明证。这表示安全理事会继续需要在解决科索沃问题方面发挥主导作用；安理会应该继续使国际法、《联合国宪章》和它自己通过的各项决定得到尊重。

科索沃境内流离失所者和回归者的状况依然无法令人满意。我们同意秘书长报告的结论，也认为回归者的总人数仍然很低。造成这种状况的原因很多，包括族裔互不相容的程度依然很高。

此外，保护塞尔维亚和东正教文化遗产的状况也令人堪虑。亵渎和破坏塞尔维亚圣址的事件穷出不尽，而修复工作却面临资金短缺的情况。在这种情况下，俄罗斯联邦政府已经决定在 2010 至 2011 年期间向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的自愿基金捐助 200 万美元，用于资助修复工作。

7 月 22 日，国际法院根据大会的要求，提出了关于科索沃片面宣布独立的合法性的咨询意见。在这方面，必须注意以下各点。

国际法院提出咨询意见只涉及科索沃独立的宣布办法，并特别指明，这项意见并没有考虑到科索沃是否有权从塞尔维亚单方面宣布分离的这些更广泛问题。国际法院在裁决中也没有涉及通过这份文件的后果，包括科索沃是否是一个国家和一些国家的承认是否合法的问题。在这种背景下，我们认为，当事方应该开始进行对话，以便拟定合法、公平和有效的办法解决科索沃问题。

最后，我必须指出，我们不能理解今天在安全理事会中所作的一些发言。就塞尔维亚提出进行对话的要求，我们听到似乎承认科索沃的国家预备要发动对抗。我们不知道这个代表团是否受到委托，以所有这些国家的名义发言。我们希望，其中大多数国家将审慎从事，不阻挡普里什蒂纳采取唯一的正确办法——与贝尔格莱德进行对话。否则，科索沃是无法解开这个非常复杂、纠缠不清的问题的。

我现在恢复行使安理会主席职责。

耶雷米奇先生要求再次发言，我现在请他发言。

耶雷米奇先生(塞尔维亚)(*以英语发言*)：我只要简短地澄清国际法院的裁决。

今天，安理会有几位成员指出，国际法院的咨询意见认为片面宣布独立符合国际法的规定。但实际情况并不如此。如果仔细阅读法院的裁决，就会发现其中非常明确地指出宣布独立本身并不违反国际法。在法律上，这与符合国际法的意义非常不同。

但是，关于有些会员国认为科索沃是自成一格的独特案例的发言，我要请安理会注意，法院在其关于科索沃是自成一格的案例的立场的结论中指出，这是有些国家在法院审理时提出的口头发言。法院在其结论中并没有对此作出定论。因此，科索沃并不是一个独特的案例。

当然，塞尔维亚非常尊重国际法院，支持它的所有裁决。法院指出，宣布独立的案文本身并没有违反国际法——塞尔维亚接受这项裁决——因此，未来依照科索沃模式宣布的独立也没有违反国际法。问题是这种独立是否得到承认和视为国家。我想这是会员国需要处理的问题。

我要提醒安理会，在联合国的历史上，从来没有一个脱离母国的土地在没有得到联合国的同意下能成为国家的情况。现在得由我们来决定是否要让这种情况首次发生。塞尔维亚认为，目前还没有到达这种情况。

我要再次强调，我们全心全意致力于和平、对话和设法通过和平对话的方式解决所有没有解决的问

题——不论问题的大小。我们深信整个西巴尔干拥有欧洲的未来。我们欣见欧洲联盟成员国呼吁当事方高瞻远瞩、展望未来。塞尔维亚随时预备展望未来。塞尔维亚愿与国际社会齐心协力，通过和平对话解决这项问题。我只是要指出国际法院咨询意见的一些事实。

主席(以俄语发言)：希塞尼先生要求再次发言，我现在请他发言。

希塞尼先生(以英语发言)：我想就国际法院提出的咨询意见发表几点看法，也是对我们今天听到的一些发言做出回应。提交给法院的问题由塞尔维亚共和国起草，它也是大会第 63/3 号决议的唯一提案国。国际法院的审议和答复都清楚明了。

今天，我们在这里听到有人多次提及一种观点，即科索沃的独立是“一项普遍适用的先例，为单方面分离提供了现成的模式”。这简直荒谬透顶；凡查阅过法院咨询意见的人都会认同这一点。咨询意见一目了然，不言而喻。

法院认为，科索沃问题是一桩不同寻常的独特案例。我想简单地谈一谈为何说它属于独特情况。科索沃是一个已不复存在的前联邦国家的组成单位。该联邦国家已分崩离析，不复存在，但这并不是科索沃造成的，而是因为塞尔维亚共和国竭力迫使前南斯拉夫的所有组成单位服从它的统治和支配。该联邦国家没有按照协商一致的方式解体。如果决定权在科索沃，那个联邦国家将依然存在。

其次，国际法院清楚裁定科索沃的独立的宣布完全符合国际法。此外，法院也认定这项独立的宣布完全符合第 1244(1999)号决议，且符合秘书长特别代表通过的科索沃临时宪法框架。

我想就一处细节做出正确解释。对法院咨询意见的正确解释如下：在某种程度上，科索沃独立的宣布有效落实——即执行——了第 1244(1999)号决议。这是对法院咨询意见的正确解释。我担心，并同样认为，对法院意见的错误解释会使今后的国家间关系陷入极其危险的境地。为此，我再次呼吁塞尔维亚共和国停止在和解道路和欧洲的未来之路上设置外交障碍，转而携手与科索沃创建共同的欧洲未来。

塞尔维亚共和国提交的决议草案再次与法院裁决相矛盾，引起了诸多争论。关于该决议草案，我必须说其所用语言，即使是在最好的情况下，恐怕也是灾难性的。为此，塞尔维亚履行责任，尊重法院，尊重自身请求做出的咨询意见，并与我们合作，为全人类共创更美好的未来正当其时。

主席(以俄语发言)：我认为，选择性地解读历史是一种错误行为，正如选择性地援引国际法院意见不可取一样。

我的名单上没有其他发言者了。安全理事会就此结束现阶段对其议程上项目的审议。

下午 5 时 25 分散会。